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2年4月18日发出。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1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全体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裁李其林先生代表公司管理层所作的工作报告，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发展。

(四)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口径)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192,803,347.8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280,334.78元，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73,523,013.02元；加上2020年末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2,388,423,912.81元，减去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股利140,372,107.90元，故截至2021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421,574,817.93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1,403,721,0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40,372,107.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董事会认为：该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顺利实施，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负责本次方案有关的具体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六)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

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七）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2022年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相关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直租、联合承租等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

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开展此项业务及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合同、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咨询服务合同等）。

采用售后回租、直租、联合承租等形式的融资租赁业务，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企业实际需要，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时，融资租赁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同时降低融资成本，维持、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外资银行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和融资性保函、信用证等。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提用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银行、授信品种的选择；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金额、利率的确定；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与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其他事项。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拓展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合作银行、外资银行和内资银行的离岸业务部等）在一年内申请合计金额不超过10亿元等额人民币的外币借款。

为应对外币借款业务将可能面临的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公司将建立汇率风险跟踪机制，一旦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将采用锁汇、续贷等方式规避风险；公司在选择融资币种时会重点考虑其利率上调的可能性，同时与各金融机构积极沟通，选择利率较低的币种进行融资。如外币借款业务涉及外债的，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上述外币借款额度及期限内，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具体借款事宜。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互换)、期货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前述标的资产的组合。其中与商品挂钩的衍生品交易，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及其他境内外有业务资质的机构进行。2022 年度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以上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签署相关交易文件。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十四)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十五)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为：

- (1) 投保人：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 (3) 赔偿限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年
- (4) 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5) 保险期限：12个月

董事会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以及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后续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限届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周亮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